

河北迁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迁经开环评表字〔2025〕6号

签发人：姚龙

河北迁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河北瑞兆激光再制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及零部件高值化规模化再制造绿色 智能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河北瑞兆激光再制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环评结论、标准和措施，结合工程环境影响特点，经研究对《河北瑞兆激光再制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机电设备及零部件高值化规模化再制造绿色智能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河北瑞兆激光再制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机电设备及零部件高值化规模化再制造绿色智能升级项目为新建工程，项目地址位于河北迁西经济开发区中区，项目总投资 22000

万元，拟建建筑面积 9600m²。建设内容和规模：建设数字智能平台和废旧机电设备零部件绿色智能分拣车间，购置天车等设备 24 台套；建设废旧机电设备零部件寿命评估及性能检验检测实验室，购置电子拉力试验机等设备 24 台套；实施机电设备及零部件再制造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购置激光器等设备 25 台套，开发全流程智能软件系统；建设废旧机电设备及零部件保税仓库，购置配套行车等设备 20 台套。项目达产后，新增加产能年生产再制造机电设备产品 1000 台套，生产零部件产品 5 万件。备案编号：迁经开备字〔2024〕4 号。根据你公司所报《报告表》以及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单位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

二、项目实施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 2、认真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须按照环评要求加强施工期管理，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机械工作时间，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妥善处置施

工弃土、弃渣和固体废弃物，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固废、噪声等污染环境。

3、严格落实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一) 严格落实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叶片使用半自动抛光机抛光产生的抛光废气、激光熔覆过程产生的烟尘和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要求整个生产过程在封闭生产车间进行，废气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二)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新增噪声主要为数控镗床、数控外圆磨床、数控车床、数控加工中心、五轴加工中心、铣床、PVD镀膜设备、真空热处理炉等生产设备运行时的噪声，源强为 $70\sim 80\text{dB}(\text{A})$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将主要设备布置在封闭生产车间内，采用振动设备加装减振基础等方式降低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限制要求。

(三) 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

不新增生活用水，新增少量清洗用水，清洗产生的含油废水流入污水池，经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报废部件、金属边角料、废焊丝、废包装物、除尘灰。要求集中收集暂存于车间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应具备防风、防雨、防淋溶措施。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等相关要求。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HW08）、废液压油（HW08）、废油桶（HW08）、废油（HW08）、废洗油（HW08）、废洗油桶（HW08）、含油浮渣（HW08）、污泥（HW08）、含油金属屑（HW09）、废切削液（HW09）、含油废棉纱（HW49）、含油手套（HW49）、废切削液桶（HW49）、废试验油品（HW49）、废显影液、废定影液（HW16）、废显影液桶、废定影液桶（HW49）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分区防渗措施，重点做好危废间等处防腐防渗处理，避免对地下水造成不利影响。

4、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

施，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风险。

5、其他环境管理要求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规定的措施落实。

三、根据建设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COD：

0t/a；NH₃-N：0t/a；SO₂：0t/a；NO_x：0t/a。

四、项目实施中涉及工程性质、规模、工艺和选址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依法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工程自批复之日起五年后决定开工建设的，需将环评文件报我单位重新审核。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日常监管由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负责。

河北迁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8月21日



河北迁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8月21日印
